

临沂春雨鞋业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双安全鞋综合改造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 年 11 月 14 日，临沂春雨鞋业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双安全鞋综合改造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根据临沂春雨鞋业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双安全鞋综合改造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年产 200 万双安全鞋综合改造项目（一期）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临沂春雨鞋业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双安全鞋综合改造项目（一期），位于临沂市沂南县北外环路东段南侧（智圣汤泉旅游度假村对过），属于技改项目。本技改项目一期工程于 2020 年 05 月开工建设，2020 年 06 月竣工，厂区总占地面积为 60196m²。技改项目一期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 6 条 PU 注射线和 1 条冷粘线以及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等。技改项目一期工程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3 万元。技改项目一期工程建设完成后，企业新增年产 7 万双安全鞋的生产规模，全厂拥有年产 157 万双安全鞋的生产规模。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临沂春雨鞋业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4 月委托临沂君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临沂春雨鞋业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双安全鞋综合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沂南县环境保护局于 2020 年 05 月 07 日予以批复，批复文件号为沂环评函[2020]68 号。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概算总投资 2450 万元，概算环保投资 80 万元，占总投资的 3.27%。项目一期工程实际总投资 20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43 万元。占总投资的 2.1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包含 6 条 PU 注射线和 1 条冷粘线以及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等。

二、工程变更情况

环评中规划在原有 5 条 PU 注射线和 1 条冷粘线的基础上，于临沂春雨鞋业有限公司厂区原有 1#生产车间内新建 2 条 PU 注射线，并拟新建 1 座生产车间（建设 3 条 PU 注射线和 3 条冷粘线），全厂拟设计新建 5 条 PU 注射线和 3 条冷粘线，设计新增安全鞋产能 50 万双的生产规模。安全鞋产量将由原有的年产 150 万双提高至年产 200 万双。

公司出于自身规划发展要求，环评中原规划新建的 1 座生产车间尚未建设，仅在厂区原有 1#生产车间内新增 1 条 PU 注射线。因此，环评中规划新建的 5 条 PU 注射线和 3 条冷粘线，现仅建成 1 条 PU 注射线，属于一期工程，本次验收只针对一期工程。

经现场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技改项目一期工程部分环保工程发生变动。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均未发生变动，均与环评一致。

项目环评中未对 3#车间冷粘线绷帮冷粘工序废气进行评价，实际建设中，绷帮冷粘工序产生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1 套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

项目环评中 1#车间北侧 2 条注射线起毛工序产生的粉尘分别经集气罩收集、旋风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本项目投资近 600 万从国外引进一套先进的注射生产线，注射工序毛刺产生量少，起毛工序由设备全自动封闭式运行，产生的粉尘经设备自带的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由于切除的毛刺颗粒较大，重量较重，较难形成无组织粉尘。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以及《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 号），项目不属于发生重大变更的项目，符合验收条件。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

本项目一期工程新增职工 12 人，项目全厂拥有职工 412 人，其中 150 人住宿，年工作 300d，实行一班工作制，年工作 2400h，用水量为 4608m³/a，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3686m³/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外排入管网，进入沂南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后排入沂河。

(2) 废气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染茬、制帮涂胶烘干、绷帮涂胶烘干、注射线喷脱模剂及注塑、冷粘线粘底烘干及绷帮冷粘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注射线起毛工序产生的粉尘等。

①1#车间新建 1 条 PU 注射线喷脱模剂及注塑工序废气

本技改项目一期工程于 1#车间新建 1 条 PU 注射线,PU 注射线运行过程中注射线喷脱模剂及注塑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 1 套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②1#车间绷帮涂胶烘干工序废气

本项目 1#车间绷帮涂胶烘干工序产生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 1 套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③2#车间南侧 2 条注射喷脱模剂及注塑工序废气

本项目 2#车间南侧 2 条注射喷脱模剂及注塑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 1 套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④2#车间北侧 2 条注射喷脱模剂及注塑工序废气

本项目 2#车间北侧 2 条注射喷脱模剂及注塑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 1 套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⑤3#车间染茬工序废气

本项目 3#车间染茬工序产生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 1 套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⑥3#车间制帮涂胶烘干工序废气

本项目 3#车间制帮涂胶烘干工序产生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 1 套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⑦3#车间冷粘线粘底烘干工序废气

本项目 3#车间冷粘线粘底烘干工序产生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 1 套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⑧3#车间冷粘线绷帮冷粘工序废气

本项目 3#车间冷粘线绷帮冷粘工序产生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 1 套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⑨3#车间注射线喷脱模剂及注塑工序废气

本项目 3#车间注射线喷脱模剂及注塑工序产生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 1 套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⑩2#车间南侧 2 条注射线起毛工序废气

本项目 2#车间南侧 2 条注射线起毛工序产生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 1 台旋风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

⑪2#车间北侧 2 条注射线起毛工序废气

本项目 2#车间北侧 2 条注射线起毛工序产生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 1 台旋风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

⑫3#车间注射线起毛工序废气

本项目 3#车间注射线起毛工序产生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 1 台旋风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

⑬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无组织废气主要为 1#车间新建 1 条 PU 注射线起毛工序产生的粉尘，以及未经收集的染茬、制帮涂胶烘干、绷帮涂胶烘干、注射线喷脱模剂及注塑、冷粘线粘底烘干及绷帮冷粘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及 2#车间、3#车间起毛工序产生的粉尘。

1#车间北侧 1 条注射线起毛工序产生的粉尘经密闭收集后经设备自带的除尘器处理后与未经收集的染茬、制帮涂胶烘干、绷帮涂胶烘干、注射线喷脱模剂及注塑、冷粘线粘底烘干及绷帮冷粘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及 2#车间、3#车间起毛工序产生的粉尘通过加强车间机械通风等措施无组织排放。

(3) 噪声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主要是设备运转过程中产生的噪声。

通过选用低噪音设备、合理布置厂区及设备位置，针对噪声源位置及特点分别采取隔音、减震、消声等措施有效降低噪声排放。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是下脚料、不合格产品、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空白乳胶桶及包装袋、空 PU 原料桶、废处理剂桶、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废灯管、废光触媒棉、废

活性炭及职工生活垃圾等。

①下脚料：为一般固体废物，产生量 8.25t/a，集中收集后外售；

②不合格品：为一般固体废物，产生量 1.82t/a，集中收集后外售；

③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为一般固体废物，产生量 0.15t/a，由环卫部门负责清运；

④未被沾染的白乳胶桶：产生量 0.38t/a，由生产厂家回收处理；

⑤空 PU 原料桶：产生量 7.9t/a，由生产厂家回收处理；

⑥沾染白乳胶的废胶桶及废包装袋：为危险废物（HW49，900-041-49），产生量 0.1t/a，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⑦废处理剂桶：为危险废物（HW49，900-041-49），产生量 0.03t/a，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⑧废荧光灯管：为危险废物（HW29，900-023-29），产生量 0.01t/a，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⑨废光触媒棉：为危险废物（HW49，900-041-49），产生量 0.05t/a，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⑩废液压油：为危险废物（HW08，900-218-08），产生量 0.16t/a，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⑪废液压油桶：为危险废物（HW08，900-249-08），产生量 0.009t/a，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⑫废活性炭：为危险废物（HW49，900-041-49），产生量 3.15t/a，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⑬生活垃圾：本项目一期工程新增职工 12 人，项目全厂拥有职工 412 人，其中 150 人住宿，年工作 300d，实行一班工作制，年工作 2400h，生活垃圾产生量 84.3t/a，由环卫部门负责清运。

（5）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①环境风险因素识别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中对项目涉及到的原辅材料及产品进行风险识别发现，本项目涉及的物料主要为布料、牛皮革、缝纫线、冷粘大底、PU 原液、白乳胶、无苯 PU 胶、无苯 EVA 处理剂及脱模剂，均属于易燃物质。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最大可信事故为原料遇明火燃烧引发的火灾所产生的次生风险。

②风险防范措施检查

针对可能对大气环境产生的风险，公司备有应急救援设施，包括消防设施、安全防护用具等。生产过程中严格管理，遵守操作规程，配备必要的劳保用品，加强职工劳动防护工作，加强安全知识教育培训。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外排入管网，进入沂南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后排入沂河。

连续两天的检测结果表明，厂区外排废水中 pH=7.7-8.0（无量纲），COD_{Cr}、氨氮、SS 两日排放浓度均值最大值分别为 89mg/L、6.20mg/L、38mg/L。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等级标准要求（pH=6.5-9.5（无量纲），COD_{Cr}≤500mg/L，氨氮≤45mg/L，SS≤400mg/L）。

(2) 废气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染茬、制帮涂胶烘干、绷帮涂胶烘干、注射线喷脱模剂及注塑、冷粘线粘底烘干及绷帮冷粘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注射线起毛工序产生的粉尘等。

①1#车间新建 1 条 PU 注射线喷脱模剂及注塑工序废气

本技改项目一期工程于 1#车间新建 1 条 PU 注射线，PU 注射线运行过程中注射线喷脱模剂及注塑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 1 套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检测结果表明，外排废气中 VOCs 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4.98mg/m³，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041kg/h。外排废气中 VOCs 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1 非重点行业标准要求（浓度限值：VOCs≤60mg/m³，速率限值：VOCs≤3kg/h（H=15m））。

②1#车间绷帮涂胶烘干工序废气

本项目 1#车间绷帮涂胶烘干工序产生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 1 套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检测结果表明，外排废气中 VOCs 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25.3mg/m³，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087kg/h。外排废气中 VOCs 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7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1非重点行业标准要求(浓度限值： $\text{VOCs} \leq 60\text{mg}/\text{m}^3$ ，速率限值： $\text{VOCs} \leq 3\text{kg}/\text{h}$ (H=15m))。

③2#车间南侧2条注射喷脱模剂及注塑工序废气

本项目2#车间南侧2条注射喷脱模剂及注塑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1套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检测结果表明，外排废气中VOCs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25.8\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177\text{kg}/\text{h}$ 。外排废气中VOCs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7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1非重点行业标准要求(浓度限值： $\text{VOCs} \leq 60\text{mg}/\text{m}^3$ ，速率限值： $\text{VOCs} \leq 3\text{kg}/\text{h}$ (H=15m))。

④2#车间北侧2条注射喷脱模剂及注塑工序废气

本项目2#车间北侧2条注射喷脱模剂及注塑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1套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检测结果表明，外排废气中VOCs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8.78\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082\text{kg}/\text{h}$ 。外排废气中VOCs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7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1非重点行业标准要求(浓度限值： $\text{VOCs} \leq 60\text{mg}/\text{m}^3$ ，速率限值： $\text{VOCs} \leq 3\text{kg}/\text{h}$ (H=15m))。

⑤3#车间染整工序废气

本项目3#车间染整工序产生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1套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检测结果表明，外排废气中VOCs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22.6\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079\text{kg}/\text{h}$ 。外排废气中VOCs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7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1非重点行业标准要求(浓度限值： $\text{VOCs} \leq 60\text{mg}/\text{m}^3$ ，速率限值： $\text{VOCs} \leq 3\text{kg}/\text{h}$ (H=15m))。

⑥3#车间制帮涂胶烘干工序废气

本项目3#车间制帮涂胶烘干工序产生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1套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检测结果表明，外排废气中VOCs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27.3\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124\text{kg}/\text{h}$ 。外排废气中VOCs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7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1非重点行业标准要求(浓度限值：

VOCs \leq 60mg/m³, 速率限值: VOCs \leq 3kg/h (H=15m))。

⑦3#车间冷粘线粘底烘干工序废气

本项目 3#车间冷粘线粘底烘干工序产生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 1 套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 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检测结果表明, 外排废气中 VOCs 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22.1mg/m³, 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170kg/h。外排废气中 VOCs 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7 部分: 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 表 1 非重点行业标准要求 (浓度限值: VOCs \leq 60mg/m³, 速率限值: VOCs \leq 3kg/h (H=15m))。

⑧3#车间冷粘线绷帮冷粘工序废气

本项目 3#车间冷粘线绷帮冷粘工序产生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 1 套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 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检测结果表明, 外排废气中 VOCs 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5.46mg/m³, 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042kg/h。外排废气中 VOCs 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7 部分: 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 表 1 非重点行业标准要求 (浓度限值: VOCs \leq 60mg/m³, 速率限值: VOCs \leq 3kg/h (H=15m))。

⑨3#车间注射线喷脱模剂及注塑工序废气

本项目 3#车间注射线喷脱模剂及注塑工序产生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 1 套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 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检测结果表明, 外排废气中 VOCs 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13.8mg/m³, 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108kg/h。外排废气中 VOCs 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7 部分: 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 表 1 非重点行业标准要求 (浓度限值: VOCs \leq 60mg/m³, 速率限值: VOCs \leq 3kg/h (H=15m))。

⑩2#车间南侧 2 条注射线起毛工序废气

本项目 2#车间南侧 2 条注射线起毛工序产生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 进入 1 台旋风除尘器处理后, 通过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

检测结果表明, 外排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3.6mg/m³, 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052kg/h。外排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 表 1 一般控制区标准限值要求 (颗粒物 \leq 20mg/m³)。

⑪2#车间北侧 2 条注射线起毛工序废气

本项目 2#车间北侧 2 条注射线起毛工序产生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 1 台旋风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

检测结果表明，外排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4.2\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055\text{kg}/\text{h}$ 。外排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一般控制区标准限值要求（颗粒物 $\leq 20\text{mg}/\text{m}^3$ ）。

⑩3#车间注射线起毛工序废气

本项目 3#车间注射线起毛工序产生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 1 台旋风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

检测结果表明，外排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3.5\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最大值为 $0.010\text{kg}/\text{h}$ 。外排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一般控制区标准限值要求（颗粒物 $\leq 20\text{mg}/\text{m}^3$ ）。

⑪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无组织废气主要为 1#车间新建 1 条 PU 注射线起毛工序产生的粉尘，以及未经收集的染茬、制帮涂胶烘干、绷帮涂胶烘干、注射线喷脱模剂及注塑、冷粘线粘底烘干及绷帮冷粘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及 2#车间、3#车间起毛工序产生的粉尘。

1#车间北侧 1 条注射线起毛工序产生的粉尘经密闭收集后经设备自带的除尘器处理后与未经收集的染茬、制帮涂胶烘干、绷帮涂胶烘干、注射线喷脱模剂及注塑、冷粘线粘底烘干及绷帮冷粘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及 2#车间、3#车间起毛工序产生的粉尘通过加强车间机械通风等措施无组织排放。

检测结果表明，厂界无组织 VOCs、颗粒物排放浓度为 $1.79\text{mg}/\text{m}^3$ 、 $0.232\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要求（颗粒物 $\leq 1.0\text{mg}/\text{m}^3$ ），以及《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2 厂界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要求（VOCs $\leq 2.0\text{mg}/\text{m}^3$ ）。

（3）厂界噪声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主要是设备运转过程中产生的噪声。

通过选用低噪音设备、合理布置厂区及设备位置，针对噪声源位置及特点分别采取隔音、减震、消声等措施有效降低噪声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临沂春雨鞋业有限公司厂界昼间噪声值在 51.6-57.2dB(A)之间，夜间噪声值在 41.2-42.8dB(A)之间，昼夜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

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昼间 $\leq 60\text{dB(A)}$, 夜间 $\leq 50\text{dB(A)}$)。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是下脚料、不合格产品、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空白乳胶桶及包装袋、空 PU 原料桶、废处理剂桶、废液压油、废液压油桶、废灯管、废光触媒棉、废活性炭及职工生活垃圾等。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为一般固体废物，产生量 0.15t/a，由环卫部门负责清运；未被沾染的白乳胶桶、空 PU 原料桶由生产厂家回收处理；沾染白乳胶的废胶桶及废包装袋(HW49, 900-041-49)、废处理剂桶(HW49, 900-041-49)、废荧光灯管(HW29, 900-023-29)、废光触媒棉(HW49, 900-041-49)、废液压油(HW08, 900-218-08)、废液压油桶(HW08, 900-249-08)、废活性炭(HW49, 900-041-49)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与除尘器收集粉尘由环卫部门负责清运。

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理，一般固废的处理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的标准要求，危险废物暂存和处置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11)的要求，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较小。

(五)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技改项目一期工程外排废气中废气排放总量为 21587.9 万 m^3/a ，VOCs、颗粒物排放总量分别为 2.105t/a、0.228t/a；外排废水总量为 7608 m^3/a ，废水中 COD_{Cr} 、氨氮、SS 排放总量分别为 0.328t/a、0.023t/a、0.140t/a。

五、验收结论与建议

结合项目验收报告的结论和现场检查情况，该项目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落实了规定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外排污染物达标排放。本项目基本满足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同意通过验收。

建议：

- 1、建立、完善环保责任制，确保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运转正常，污染物达标排放；
- 2、加强危废库规范化建设，确保危废管理制度落实到位；
- 3、加强有机废气处理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验收工作组

2020 年 11 月 14 日

验收会议现场照片



附图 1 验收会议现场



附图 2 验收会议现场



图 3 验收会议现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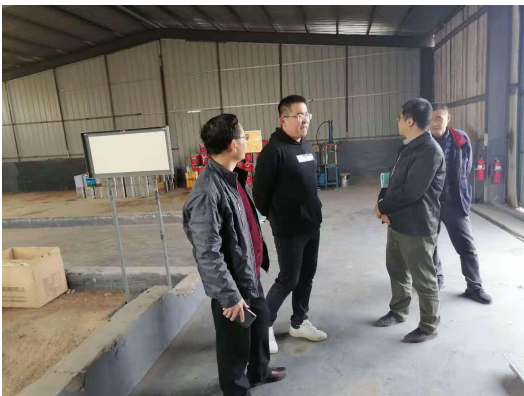
附图 4 验收会议现场



附图 5 验收会议现场



附图 6 验收会议现场



附图 7 验收会议现场



附图 8 验收会议现场

临沂春雨鞋业有限公司年产 200 万双安全鞋综合改造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字表

2020 年 11 月 14 日

成员	单位名称	职称/职务	签字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建设单位	临沂春雨鞋业有限公司	副经理	王毅	1358925268	372832197308304216
监测单位	山东君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李进利	1576009926	371521198906265814
专家	临沂大学	副教授	黄永良	13608995357	372824992203089410
	临沂科技职业学院	工程师	孙永海	18953486957	37130219870601282X